

关于开展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时间：2026-06-12 浏览：627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湖北商贸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（修订）》的文件精神，现将本学期转专业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对象

2025级普通全日制本、专科在校生，不包含2025级专升本、2025级大类招生本科生。

二、不得办理转专业手续情况

- （一）不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有违反校规校纪记录的；
- （二）跨层次转专业的；
- （三）已有转专业经历的；
- （四）文科专业学生原则上不得转入工科专业；
- （五）招生时，学校对某些类别的学生有明确转专业限制的；
- （六）技能高考和单独招生考试录取的学生因特殊情况确需转专业的，只能在原招生专业类别内调转。

三、转专业流程及时间安排

（一）学院提供转专业方案（6月5日--6月11日）

学院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制定本学院转专业工作方案并报送至学校。工作方案需包括培养规模上限、当年能够接收转入的学生人数和考核方式等（附件1）。经学校审议通过后统一发布。

（二）学生在线提交申请材料阶段（6月11日--6月16日）

学生按《湖北商贸学院转专业申请表》要求（附件2），仅填写个人相关信息和申请转专业理由，并上传下列材料：

1.提供学生家长（父亲或母亲）纸版转专业同意书，签名时标注关系，以及附学生和家長身份证复印件。

2.因疾病确需转专业的学生，需提供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相关证明（复印件，原件备查）。

3.转专业在线申请流程见附件3。

（三）转出学院审批阶段（6月21日以前）

学生所在学院根据在线流程要求（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-辅导员审核-学院书记审核-学院院长审核）进行逐级审批。

（四）转入学院审核阶段（6月21日-6月26日）

1.转入学院从教务系统上导出申请转入本院学生的名单，通知并组织学生考核。考核结束后，各学院根据本院转专业计划和学生考核结果，确定转入学生名单并公示。

2.通过公示的学生名单由转入学院于6月26日前将转入学生名单汇总表（附件3）电子版交教务处夏老师。

（五）学校审批阶段（6月26日-7月3日）

1.教务处对转专业学生名单进行审核、汇总，报学校审批。

2.学校批准同意后，将符合转专业的学生名单在教务处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天。

3.公示无异议后，发文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。

四、其它说明

转专业获批的学生，本学期需继续在原专业学习并完成考试，下学期开学初方可到转入学院报到。

转专业是一项严肃的学籍管理工作，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，按照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规范过程管理，指派专人负责，按照通知要求落实到位。